**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2016年**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的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本级）、北京市城乡经济信息中心、北京市农村财务管理事务中心三个所属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4.553209万元，比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29.964527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2016年无出国经费。

2、公务接待费。2016年预算数5.953209万元，比2015年预算数减少0.264527万元，主要原因：单位认真落实中央及我市关于厉行勤俭节约的工作要求及所属单位合并，使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6年预算数4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6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5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2016年单位无新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6年预算数4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加油25.758万元，公务用车维修8.262万元，公务用车保险8.262万元，其他6.318万元。比2015预算数78.3万元减少29.7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公务用车改革政策，单位公务用车减少，因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相应减少。

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

2016年2月23日